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传闻简述

2007年2月8日，《上海证券报》刊载了题为《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或将整体上市》的文章，文中说：“据悉，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正在酝酿整体上市事宜。日前，四川化工控股集团召开研讨会，研究整体上市事宜，会议具体情况不详。”

二、澄清声明

1、经公司实际控制人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公司）向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省国资委）查证核实，得到的答复是：省国资委没有控股公司2007年内整体上市计划。

2、经过与本公司管理层及控股股东核实，本公司管理层及控股股东没有就控股公司整体上市情况接受任何记者及新闻媒体的采访，未向任何记者及新闻媒体透露上述报道的任何相关信息，本公司没有违反信息公平披露原则。

3、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4、公司郑重提醒：《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深交所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在以上指定媒体刊登。

5、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告知函

2、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告知函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二月九日